

中共荆楚理工学院委员会文件

荆理工党发〔2021〕25号

关于印发《荆楚理工学院“十四五”事业 发展规划》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部门）：

《荆楚理工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已由荆楚理工学院第三届教职工代表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于2021年9月9日通过，经学校党委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荆楚理工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

中共荆楚理工学院委员会
2021年9月10日

荆楚理工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

为将学校建成湖北省高水平应用型大学,根据我国新发展阶段高质量发展的新任务与新要求,结合湖北省“十四五”规划战略部署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基于学校章程和发展实际,制定本规划。

第一部分 发展态势

一、发展基础与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学校作为湖北省首批转型发展试点院校,不断深化产教融合,加强协同育人,力促学校向新型应用型大学转型发展,推进有特色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各项事业取得新成就。2016年,学校通过教育部普通高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2020年,成为“国家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建设高校,学校连续多年被授予“省级文明单位(校园)”荣誉称号。

人才培养取得新成效。截至2020年,全日制在校生达18211人,较“十二五”末增长了29.36%;本科生12430人,增长了28.29%,生源和就业质量持续优化,研究生教育、国际教育、继续教育稳步发展;调整优化专业结构,推进专业认证,获批省一流专业建设点11个,新增“四新”专业9个,停办专科专业46个、本科专业2个,本科专业达40个;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行选课制为核心的学分制改革,不断完善“1234”人才培养体系,推进个性化教育探索,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成效初显;学生获省级及以上学科专业竞赛奖项356项,其中国家级33项;立项建设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国家级89项、省部级257项、校级487项;新增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38项,湖北省“荆楚卓越人才”协同育人计划专业4个,获批省级教学团队5个、优秀基层教学组织5个,认定校级精品在线课程28

门，荣获省教学成果奖二等奖 2 项、三等奖 4 项，创历史新高。

学科与科研迈上新台阶。着力建设“绿色化工与制药工程”省级优势特色学科群，省级重点学科“化学工程与技术”全国高校学科排名进位显著，校级重点学科建设支撑能力不断增强，新增湖北省高校优秀中青年科技创新团队 5 个，校级科研团队 12 个；主动对接产业链创新链，产业学院+产业研究院“双院制”特色探索成效初显，组建产业研究院 15 个，新增科研平台 15 个，其中省级产业技术研究院 1 个、省校企共建研发中心 2 个、市级产业技术创新平台 4 个；新增国家级项目 15 项(其中国家基金项目 4 项)，市厅级及以上项目 369 项，横向项目 151 项，学科平台和科研经费总额 5505.52 万元；授权发明专利 59 项，获省部级科研成果奖 2 项；发表三大检索源刊论文 232 篇，核心期刊论文 419 篇；出版学术专著、译著和编著 105 部。

师资建设获得新进展。现有教职工 1136 人，其中专任教师 745 人，较“十二五”末增长了 13.05%；有教授、副教授 292 人，博士、硕士 518 人，“双师型”教师 291 人；坚持“引进、培养、稳定”并重原则，着力提高教师学历学位层次，提升教学科研能力，柔性引进高水平学科带头人 8 名，博士 20 余人；发挥教师发展中心作用，300 余名教师参加了进修培训，40 岁以下专任教师硕博化水平稳步提升，其中，65 人到国内外著名大学攻读博士学位，16 人取得学位返校工作，104 人到国内外高校和科研院所做访问学者，37 人到企事业单位挂职锻炼，师资队伍建设水平整体提升。

社会服务有了新跨越。深入推进产学研用一体化发展，新增校企合作项目 30 余项，科技成果转化 43 项，孵化科技型企业 2 个；湖北省荆门医药工业技术研究院两获省科技厅考评“优秀”等次，市校共建湖北省荆门产业技术研究院获省科技厅批准立项；与荆门市政府签订“荆楚理工学院通航学院爱飞客校区”共建协议，与荆门市国家高新区共建大学生创新创业园，被认定为省级创新型孵化器，与市妇联成立“荆门市女大学生创业孵化中心”，获“省大学生创业示范基地”；与

市卫生健康委持续开展“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医”人才培养项目，面向社会举办各类培训 165 班次，培训 15050 人次；发挥学校智力优势，选派科技特派员、教授、博士 70 余人次深入基层开展项目对接；帮助罗祠片区贫困户实现全部脱贫，完成脱贫攻坚任务；发挥智库作用，撰写决策咨询报告 45 份，多项成果获省市主要领导签批。

校园文化呈现新气象。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方向，强化文化软实力建设。评选“荆楚理工名师”“师德标兵”，用先进典型引领人；开设“荆楚大讲堂”，实施“中国传统节日振兴工程”，加强校友文化和校史文化载体建设，彰显“自强不息、克难奋进”荆楚理工精神；坚持开展志愿者活动，弘扬志愿服务文化；持续推进“一院一品”创建活动，形成各学院特色文化品牌；大力支持大学生社团活动，打造一批社团文化品牌；组织教职工开展文体活动，丰富教职工文化生活；规范学校形象识别系统，建设文化景观设施。校团委被团中央评为“全国五四红旗团委”，2016 年以来，学校连续被评为湖北省文明单位。

条件保障达到新水平。“十三五”期间，财政拨款 6.55 亿元，年均环比增长 5.46%，争取各类专项资金 4 亿元；新增土地 4.78 亩，完成新建、改造项目 7.7 万平方米，在建新建项目 4.38 万平方米；新增仪器设备 5937 台件，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7021.12 元，较“十二五”末增长 24.76%；完成校园网无线网改造及设备升级、大数据平台及应用等信息化建设项目；图书馆新增藏书 9 万册，馆藏规模达 131 万册，订购网上数据库 21 个，完成自动化管理系统改造。

内部治理实现新提升。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形成“党委领导、校长负责、教授治学、民主管理”治理格局；以《荆楚理工学院章程》为“根本法”，完善学术委员会及教学指导委员会、学位评定委员会、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制度，充分发挥学术组织在学科专业建设、教学指导、学位评定、学术评价和教风学风建设等事项中的作用；定期召开“两代会”，充分发挥工会、教职代会维护职工权益及民主管理、监督作用；顺利完成第二轮岗位

设置和人员聘用工作；加强财务管理，强化了内部控制；落实信息公开制度，提高了办学透明度；提高医疗保健服务水平，推进后勤服务标准化建设，健全综合治理防控机制，平安校园建设呈现新态势，学校全力以赴打赢 2020 年新冠疫情防控阻击战。

党建工作开创新格局。学校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强化思想武装，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建立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部门协同、基层党组织全面落实的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统筹疫情防控和教育事业发展；扎实推进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和教师党支部“双带头人”培育工作，落实组织工作制度，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切实履行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驰而不息纠正“四风”，持之以恒正风肃纪，营造了干事创业、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二）问题分析

“十三五”期间，学校坚持强基固本、特色发展，积极探索高水平应用型大学特色发展道路，积累了改革发展的宝贵经验，实现了由初创期外延式发展为主向成长期高质量发展的阶段性转变。但同时应清醒看到，我校仍处于提质进位、奋力追赶阶段，对比兄弟院校先发优势，对标国家专业认证标准、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指标体系、硕士学位授权审核申请条件基本条件等，我校还有不小差距（见附表 1）。立足新发展阶段，服务新发展格局，亟需解决如下重点问题。

结构性问题。一是学科专业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及主导产业结构耦合度不高，贡献力不强，“产业链主导→专业链对接←学科链支撑”一体化发展格局有待形成；二是学科专业结构布局亟待优化，优势特色亟需彰显；三是部分学科专业师资结构严重失衡，“生师比”较高，专任教师数量不足、教师队伍年龄断层已到迫切解决阶段；四是中青年教师博士比例偏低，高层次领军人才及学科专业带头人缺乏，成为

制约我校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性短板。

资源性问题。一是办学经费增长空间不大，经费来源比较单一，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增幅有限；二是教学科研条件有待改善，部分新办专业实验室建设尚不到位，设施条件保障能力有待加强；三是校地行企共建平台能力亟待强化，智慧校园建设水平有待提升。

治理性问题。一是内部管理体制机制有待完善，学术治理地位有待提升，教授治学及民主管理机制有待充分落实；二是教风学风建设有待进一步强化，学生自主学习主动性与积极性有待提高，教师教学科研能力亟需增强，管理服务专业化水平有待提升，激励约束机制与创新动力有待充分激活；三是“扎根地方”办学能力有待增强，产科教融合体制机制有待健全，协同治理的制度性障碍亟需破除。

总体来看，站在新发展阶段新的起点，如何以新发展理念引领高质量发展，以高质量发展服务新发展格局，着力攻克结构性短板，强化优势特色引领，推进有优势的高水平发展；着力突破资源性瓶颈，强化“学校+”集群发展，推进有特色的内涵式发展；着力破解治理性堵点，强化内外协同治理，推进有效能的高质量发展，成为我校面向未来开创教育事业发展新格局的主要任务。

二、“十四五”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一）发展机遇

我国新发展阶段指明了高校高质量发展大方向。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冠疫情影响广泛深远，大国博弈全面加剧；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走向高质量发展新阶段，仍处于大有可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推进，新产业新业态蓬勃兴起，新发展理念深入人心，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确立创新在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深入实施科教兴国、人才强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成为我国高等教育迈向新征程的根本遵循和历史使命，也为我校

扎根中国大地办大学，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新作为，在引领和支撑地方高质量发展上走出新路子，指明了发展方向。

区域战略纵深推进创设了良好发展环境。湖北将“建成支点、走在前列、谱写新篇”作为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构建“一主引领、两翼驱动、全域协同”区域发展布局，积极推进长江中游城市群一体化和高质量发展，全力打造国内大循环重要节点和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链接，努力建成中部地区崛起重要战略支点；荆门正打造湖北中部中心城市和全省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构筑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重要节点和湖北“建成支点、走在前列、谱写新篇”的重要支点，培育壮大装备制造、通用航空、电子信息、新能源新材料、再生资源利用与环保装备、大健康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突破性发展现代服务业，跻身全省市州高质量发展第一方阵，建成文化强市、教育强市、人才强市、体育强市、健康荆门。这为我校坚定服务地方战略定位，促进校地同频共振、协同发展，成为地方新发展格局的内生变量，实现有区位优势的高质量发展，提供了良好发展环境和强劲动能。

我国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释放了较大政策红利。“十四五”时期，我国高等教育进入普及化和现代化建设新阶段，十九届五中全会明确提出“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为新时代开创教育高质量发展新格局指明了方向。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教育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关于加快新时代研究生教育改革发展的意见》（教研〔2020〕9号）等文件提出，分类建设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成一批对区域和产业发展具有较强支撑作用的高水平应用型高校；大力发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加强对中西部地区和高水平应用型高校开展专业学位人才培养的支持。新的政策走向，为我校推进有优势的高质量发展，融入区域“高质量教育体系”，提供了难得的政策红利，对我校在战略上布好局，在关键处落好子，打造战略支点，着力对标竞进，加快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意义重大。

我省分类推进“双一流”建设为学校加快发展提供了新的契机。

《湖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提出，加快建设教育强省，完善省部共建、省市共建机制，分类推进高等教育“双一流”建设，支持省属高校实现一流学科重点突破，建设一批高水平应用型大学；《湖北教育现代化 2035》、提出“引导高校特色办学和分类发展，在市(州)建成一批高水平的应用型本科高校”；《湖北省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明确，推进应用型本科特色高校和特色学科“双特色”建设工程，重点支持建设 20 所左右高水平应用型特色高校、100 个左右优势特色学科(专业集群)。我校要牢牢把握这一机遇，积极融入湖北高质量教育体系，加大一流本科内涵建设，加快建设湖北省高水平应用型大学。

(二) 主要挑战

新发展格局对我校深化学科专业结构性改革提出了更大挑战。要求我校从被动适应转向主动适应，进而服务地方产业转型升级，紧密对接产业链、创新链，着力调整优化学科专业结构布局，建立主动求变的学科专业体系，凸显高峰学科，做强主干专业，凝聚产教融合特色，彰显学校办学特色优势，并为此付出长期艰苦的努力。

高质量发展对我校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提出了更高要求。高等教育迈向普及化发展新阶段，高质量本科教育攻坚战全面打响，要求我校以新一轮审核评估和“双万计划”为抓手，紧扣立德树人根本，强化质量文化建设，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强，着力健全以 OBE (Outcomes-based Education) 为核心理念(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 的新型专业体系、课程体系、管理体系和评价体系。

后发性劣势凸显我校“变轨超车”“对标竞进”压力。我校发展已从初创期进入成长期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具有协同育人和应用研究良好积淀，但从外延发展到内涵发展、从伴生发展到共生发展，资源短缺、结构不优、队伍不强、协同不力等掣肘性短板依然突出，较之省属同类院校差距明显，迫切需要我们传承应用特色，突破路径依赖，强化

集群发展，深化融合发展，聚焦战略性突破口，统揽全局，攻坚克难，着力补短板，固根基，强特色，扬优势。

总体研判，我校既面临新发展阶段重大战略机遇期，又处于跨越升级、对标竞进的奋力追赶期，形势逼人，挑战逼人，使命逼人。全校上下要有不进则退的危机感，敢打硬仗的使命感，善作善成的责任感，以更大的力度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把牢方向，守正创新，凝心聚力，全力攻坚，争创新优势，开创新格局，并始终坚持“地方性、应用型、开放性”办学定位，坚持“以服务求支持，以创新谋发展”战略定力，为湖北“建成支点、走在前列、谱写新篇”和荆门打造全省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做出积极贡献，努力将我校建设成为湖北省高水平应用型大学。

第二部分 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服务地方为使命，以学科建设为支撑，以固本强优为重点，以治理能力为保障，聚焦“审核评估”和“达标申硕”目标，深入实施“质量强本、优势引领、人才强校、开放协同、治理优化”五大战略，全面提升高质量发展能力，将学校建设成为特色鲜明的湖北省高水平应用型大学。

二、发展战略

升本以来，我校持续实施质量强本、科研兴校、人才强校、文化立校、特色发展战略；新发展阶段，要求我们继往开来，守正创新，把握阶段特征，突出主攻方向，深化内涵建设，绘就高质量发展新篇。

坚持质量强本。重在“固根基”，筑牢质量生命底线。主要抓住“两个根本”：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根本标准，对标

新一轮审核评估体系，健全质量保障体系，强化质量文化建设，构建“三全育人”格局，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能力。

坚持优势引领。重在“扬优势”，打造战略发展支点。主要突出“两个协同”，即在更高水平上实现与区域战略协同、产科教集群协同，建设有工科优势、战略支点的大学，走好更显优势、更有特色、更加优质的高质量发展新路，促进我校向高质量发展新阶段的转变。

坚持人才强校。重在“补短板”，强化人才关键支撑。主要突出引育并举、评价改革“两点支撑”，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养，培育打造高水平教学科研创新团队，健全以重师德、重能力、重业绩为导向的人才评价机制，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

坚持开放协同。重在“强特色”，确立发展根本路径。主要突出“两个转变”，即进一步将办学思路切实转到服务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上来，转到“产业链-教育链-创新链”一体化融合上来，制定和实施“校地共建战略合作计划”，共创区域高等教育发展新模式。

坚持治理优化。重在“破堵点”，提升协同治理能力。主要健全“两大体系”：健全内部治理体系，以师生发展为支点，完善自主办学、全面质量管理、民主管理体制机制；健全协同治理体系，开创内部治理与社会治理共治格局，充分释放我校治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生命活力。

三、发展目标

（一）发展阶段目标

到 2025 年，加强高质量本科教育建设，确保通过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优化产科教融合结构与功能，服务地方高质量发展能力不断增强；全面提升立德树人水平，优势特色学科专业列入湖北“双特色”建设工程，整体办学实力明显提升，达到硕士学位授予单位申请条件。

到 2030 年，深化高质量本科教育建设，成为硕士学位授予单位；产科教实质融合更加深入，服务地方高质量发展能力持续提升；立德树人能力逐步增强，优势特色学科专业建成省内一流，综合实力跻身省属高校高水平大学行列，成为湖北省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单位。

到 2035 年，突出高质量本科教育优势，提升研究生教育水平，成为新增博士学位授予立项建设单位；产科教融合特色更加凸显，服务地方高质量发展能力显著提升；立德树人能力明显增强，优势特色学科专业跻身国内一流，综合实力进入省属高校高水平大学前列，实现更名“大学”目标，建成特色鲜明的湖北省高水平应用型大学。

（二）“十四五”主要目标

1. 办学规模。到 2025 年，普通全日制在校生规模 18000 人，其中，本科生 16000 人以上，研究生（含联合培养）100 人，留学生 300 人；继续教育在籍学历生达到 20000 人（含独立培养 10000 人）。

2. 本科教育与专业建设。调整优化专业结构，建好优势特色专业集群，增设 6~8 个“四新”专业，专业认证通过数达 3~5 个；深化通专融合、产教融合，加强一流专业、一流课程三级体系建设，建设高水平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深入推进“1234”人才培养体系与个性化教育模式建设，本科毕业生升学率达到 20% 以上，年终就业率在 94% 以上；省级及以上本科教学改革项目、大学生学科竞赛、创新创业项目等位居省属同类高校前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实现零的突破；对标健全内部质量保障体系，确保学校通过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

3. 研究生教育与学科建设。加强优势特色学科与硕士学位点一体化建设，完成 3~5 个硕士学位点的重点培育和建设，确保达到硕士学位授权点申请基本条件；对接地方战略性新兴产业，强化应用学科(群)建设，确立“高峰引领、高原支撑、特色彰显、协调发展”学科专业一体化布局，推进“做强大智能、做优大化工、做精大健康、做特大文教”学科专业集群化发展，发展传统特色学科，凸显工科优势学科，重点建设优势特色学科(群)，分类建设 6~8 个重点学科(群)，形成学科头雁效应、集成效应和品牌效应，产出若干原创性标志性成果，实现“一流学科”建设阶段性进位目标。

4. 科学研究与社会服务。发挥学科优势，制订实施“校地共建科创城计划”，围绕地方主导产业和关键技术，加大科技创新平台、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建设等，获批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60 项以上，获得一批标志性的省级科研成果奖，并实现国家级科研成果奖的零突破；加强科技型企业孵化，科技成果转化 20 项，科研经费大幅增长，新增省部级以上科研平台有明显突破。

5. 人才队伍。着力解决专任教师不足问题，大力优化师资队伍结构，提升人才队伍政治素质、师德修养和专业水平；继续实施高层次人才引进、“荆楚学者”、“荆楚理工名师”评选等人才计划，到 2025 年，40 岁以下的专任教师硕博化比例达到 100%，具有博士学位教师比例不低于 25%，“双师型”教师不低于 50%；统筹推进各类人才队伍建设，加强辅导员、班主任、思政课教师队伍及实验实践教师队伍建设，实施年轻干部成长工程，提升管理与服务队伍专业化水平。

6. 国际交流与合作。稳步推进留学生教育，留学生学历生不低于 240 人；建设全英文授课本科专业 4 个，不断提高留学生培养水平；积极推进中外合作办学，获批中外合作办学本科项目 1 个，招收学生 150 人以上；搭建在校生海外深造平台，探索专科生 3+1+1 培养模式（3 年国内专科+1 年国外本科+1~2 年国外研究生课程）；积极引进国际优质教育资源，重点打造国际化专业 3~5 个，至 2025 年，每个教学院部至少有 1 个国际化合作项目。

7. 办学条件。基于评建和发展要求，着力改善教学科研设施条件，每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1000 万元以上；升级完善校园基础设施环境，完成听涛二期学生公寓、医学教学实验实训中心、室内体育馆建设，筹建荆楚科创中心大厦；加强智慧校园建设，提升智慧教育、智慧教学、智慧管理、智慧服务支撑能力，建设布局合理、功能齐全、设施先进、环境优美的山水园林式校园和智慧型校园。

8. 治理能力。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学校内部治理结构更加完善，协同治理机制更加健全，管理重心下移有效落实，行政和学术权力协

调运行，绩效评价和分配激励机制明显改善，干事创业良好人文生态有效形成，师生员工获得感、成就感、幸福感不断提升。

第三部分 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

“十四五”时期，围绕建设“湖北省高水平应用型大学”战略目标和高质量发展阶段性目标，重点实施质量强本、优势引领、人才强校、开放活校、智慧校园、治理提升、党建统领七大行动计划。

一、立德树人，质量强本行动计划

（一）建设目标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完善“1234”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推进个性化人才培养；对标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专业认证标准和新一轮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健全质量保障体系，强化专业内涵建设，确保学校通过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加大专业结构调整优化力度，重点建好优势特色专业集群，努力建设1~2个国家级一流专业和1~2门国家级一流课程，新增5~6个省级一流专业和20门省级一流课程，通过专业认证数达到3~5个。主要任务指标见附表2。

（二）主要任务与举措

1. **坚持分类培养，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评估理念为引领，把思想政治工作、素质教育、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进一步完善“1234”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和个性化教育模式；深化通专融合、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持续实施大类招生、大类培养，建立健全个性化人才培养机制，分类实施个性化人才培养计划、“四新”专业类应用型紧缺人才培养计划；进一步完善学分制，制订专业类、辅修双学位和第二学士学位人才培养方案，推进模块化课程资源建设，结合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审核评估体系和专业认证标准，引导规范各专业科学修订、精准实施人才培养方案。

2. **坚持目标导向，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强化目标管理和质量标准建设，深化“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加强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建设，

选树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教学名师和团队，建立课程思政研究中心；建设高水平教学创新团队，成立学生学习与发展指导中心，完善导师制实施方案，建立健全本科生学业导师制、课程负责人制等管理制度，将教师指导学生学学习、创新创业、社会实践、各类竞赛及“传帮带”等工作，纳入教学工作量及年度考核；完善协同育人机制，新增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 30 个，省级及以上学科竞赛和创新创业大赛获奖 300 项以上；健全学业考评制度，严把考试和毕业出口关，落实学业预警、学业性留（降）级、退学制度；加强复合性人才培养，本科毕业生升学率达到 20% 以上，年终就业率在 94% 以上。

3. 坚持示范引领，推进一流专业建设。制定高水平本科教育建设工程实施计划，健全需求导向的专业培养体系、专业预测预警与动态调整机制，着力优化专业结构，改造更新传统专业，打造优势特色专业，重点建设智能装备类、电子信息类、新能源新材料类、大健康类、现代服务类五大优势特色专业集群，增设 6~8 个“四新”专业；构建国家级、省级、校级一流专业点建设体系，依托现有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试点建设现代产业学院；按照“重点引领、全面推进”原则，制订专业认证实施方案，确保化学工程与工艺、小学教育等 3~5 个专业通过认证；以专业认证引领优势特色专业建设，建设省级优势特色专业集群 2~3 个，新增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计划项目 25~30 项、省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 10 个、省级优秀教学团队 10 个。

4. 坚持提升内涵，强化一流课程建设。强化支撑专业培养目标的课程体系构建，推进“通识教育+专业教育+个性发展+创新创业实践”模块整合式课程群建设，大力开发校本特色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将“四史”课程列为通识教育核心选修课，将公共艺术、劳动教育作为必修课程或模块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强化基础学科建设，开办数学专业试点实验班，相关理工科专业开足开好数学、物理课程；实现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搭建智慧教学平台，推动课堂教学革命，引进网络优质课程资源，建好现有 2 门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和 27

门‘学银在线’MOOC 课程，新建校级一流课程 30 门左右，建设国家级一流课程 1~2 门、省级一流课程 20 门；完善教材编写、选用与评价机制，建立“十四五”重点教材库，从中推荐获批“十四五”国家规划教材和优秀教材 10 部，确保高质量教材和前沿研究成果进课堂。

5. 坚持产教融合，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强化实践教学和学生实践能力培养，加强行企课程资源库、真实项目案例库及“嵌入式”课程模块建设，加强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及学科竞赛、创新创业平台建设，探索实验教学项目化、预约选课制；强化教学条件保障建设和数字化教学环境支撑，新增智慧教室、智能实验室 12 个，推进混合式教学、虚拟仿真技术的广泛应用；推进产教融合卓越人才培养，深化专业教育与双创教育融合，建立招生-培养-就业联动机制；推进以学习成果为导向的考核方式改革，健全知识、能力与素质考核并重的多元化学业考核评价体系，完善德智体美劳“五育”评价体系；深入开展教育教学改革研究，新增省级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20 项、省级教学成果奖 6 项以上，实现国家级教学成果奖零突破。

6. 坚持持续改进，狠抓质量管理保障。加强质量文化和保障体系建设，健全以“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为核心的常态监控、自我评估、院校评估、专业认证与评估等质量管理制度，以评估理念和标准引领和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加强质量保障标准、机制和队伍建设，落实校院两级教学督导制度，强化教学质量监控和持续改进；持续推进教风学风建设，加强标准管理，严格过程考核，完善教育教学和学习过程督导、监测、评价和改进机制；对标制定自评工作方案，严守评估底线标准，完善校内专业评估制度，做好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采集及分析应用、本科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发布工作，加强全面质量管理和质量文化建设，建立问题整改清单和工作台账，实行督查督办和问责制度，确保学校通过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

二、优势引领，学科科研兴校计划

(一) 建设目标

按照“做强大智能、做优大化工、做精大健康、做特大文教”学科专业集群化发展思路，优化学科专业一体化布局，完成6~8个学科（群）的分级分类培育和重点建设，提升“人才、学科、科研”三位一体创新发展能力，增强科技创新平台、科技服务平台与团队建设能力，加大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基地建设；完成硕士学位点的培育遴选和重点建设，确保达到硕士学位授权点的申请基本条件，获得硕士学位授予权。主要任务指标见附表2。

（二）主要任务与举措

7. 完善学科建设布局，优势学科提质进位。对接地方特色产业链、创新链，进一步完善学科布局、优化学科结构，形成省级优势特色学科群、校级重点学科、校级重点培育学科三级学科建设体系；着力凝练学科方向，打造高峰学科，发展特色学科，促进学科交叉融合，发挥优势特色学科（群）引领作用，分类建设6~8个重点学科（群）；创设“学科特区”，着力培育一批国家级、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等，确保“一流学科”建设达到阶段性进位目标。

8. 提升学科团队建设水平，加强人才引进和培养。围绕学校优势特色学科群建设，组建跨学科、跨领域的科研合作团队，培育打造高水平创新团队，设立杰出领军人才引进“绿色通道”，柔性引进两院院士、长江学者、万人计划、杰青计划等学科领军人物，加快培育一批以校内专家教授为骨干、中青年博士为主体的优秀学科（学术）带头人和科技创新团队，加速提升团队自主建设水平。到“十四五”末，新增省级科技创新创业团队5个。

9. 加大硕士学位点对标建设，加强研究生教育管理。加大学位点建设力度，设立申硕点负责人，对照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申请基本条件，制定五年建设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组织年度考核和中期检查，到“十四五”末，完成3~5个硕士学位点的重点培育和建设工作，确保达到硕士学位授权点申请基本条件；全面加强研究生教育管理工作，完善联合培养研究生奖助办法，提高生源质量，不断创新研究生

培养模式，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研究生培养（含联合培养）达 100 人以上。

10. 发挥平台支撑作用，取得高水平科研成果。实施“科研平台支撑计划”，新增医学创新中心等省级及以上科技创新平台 3 个；改革科研考核评价与激励机制，加大对产生重大影响的标志性成果、应用性研究成果的奖励力度；发挥人文社科优势，加强高端智库建设，深入开展地方政策、规划和发展战略研究；强化与重点高校和科研院所科技合作，促进高水平科技成果产出，新增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60 项，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50 项并力促转化，发表核心期刊及以上学术论文 600 篇以上，出版学术专著 20 部以上，国家级科研成果奖实现零的突破。

11. 加强产学研合作，提升社会服务能力。主动面向省市支柱产业转型升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积极承担一批高层次的纵横向科研攻关项目，培育并实现重大关键技术突破，打造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开发研究完整科研创新链条，提升学校对接省市主导产业创新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加大科技型企业孵化、技术推广力度，大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科技成果转化（成果转让或许可）达 20 项以上，科研经费大幅增长，省部级以上科研平台有明显突破。

12. 深化学术交流合作，提升科技创新实力。定期邀请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来校讲学，完善学术报告及学科发展研讨会制度，创造学术交流与合作研究的良好环境，鼓励教师出国（境）访学，支持教师积极参与国内外学术组织（机构）工作及学术活动，并提供政策、经费保障；鼓励承办或举办高水平学术会议，提升我校在国内外的学术地位，增强学科建设和科技创新综合实力。

三、人才强校，师资队伍建设计划

（一）建设目标

按照“控总量、优结构、提质量”原则，到 2025 年，教职工规模控制在 1400 人，专任教师达到 1000 人。继续实施高层次人才引育

计划，高级职称教师比例达到 40%以上；40 岁以下的专任教师硕博化比例达到 100%，具有博士学位教师比例达到 25%以上，“双师型”教师不低于 50%；完善人才分类管理制度，建立人才分类评价体系，建设一支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开创人尽其才、人尽其用、优秀人才脱颖而出的良好局面。主要任务见附表 2。

（二）主要任务与举措

13．深入实施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育计划。制订科学的人才引进和培养计划，大力补充专任教师队伍，到 2025 年，专任教师数量增加 280 人；以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养为引导，将引进和培养计划与学校重点学科、重点专业和硕士点建设密切结合；把握博士培养方向，切实加大博士引进力度，将博士引进和高质量培养作为硬性任务纳入教学院部绩效考核，新增专任教师中博士比例不低于 70%；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专项经费投入，重点投入、重点引育，持续提高高层次人才待遇；加强硕士生导师队伍建设，逐步增加硕士生导师数量；提高海外青年博士、紧缺专业硕士引进比例，优化专任教师队伍的学历、年龄、专业结构。

14．加大中青年教师培养培训力度。实施“荆楚学子”计划，按照“按需培养、学用一致”原则，推进 40 岁以下的专任教师硕博化，选拔 50 名左右青年教师，培养教学、科研带头人；加强教师发展中心建设，实施青年教师成长计划，完善“传帮带”机制和导师制，健全青年教师成为业务骨干和党员骨干“双培养”机制；严格教师职业准入，面向新入职教师和青年教师，开展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培训；重点培养中青年教学名师，培养 100 名以上具有海外学习背景或企业实践经验的教师，不断提高教师教学学术水平和专业实践能力。

15．加大学术拔尖人才培养力度。围绕优势特色学科和重点方向，凝炼学术人才队伍，打造教学、科研创新团队，力争省级优秀教学团队和科技创新团队有较大突破；加强教学科研骨干梯队建设，分

期分批选拔优秀博士到国内外重点大学、科研院所访学深造，为高层次学科领军人才储备力量；继续实施“荆楚学者”计划，选拔和培养 10 名学科领军人才，以引领和促进学校优势学科、优秀团队建设；继续开展“荆楚理工名师”评选工作，新增“荆楚理工名师”10 名，新增湖北省产业教授 4 人，湖北省“名师工作室”实现零突破。

16. 加强辅导员队伍和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加强辅导员及班主任队伍建设，按生辅比 200：1 充实辅导员队伍数量，推进辅导员职业化、专业化发展，将每个辅导员培养成“双师型辅导员”（人生导师、课程教师），落实辅导员“双重身份”、“双线晋升”政策；加强思政课教师的引进和培养培训工作力度，按生师比 350：1 要求配备思政课教师队伍，充分发挥思政课教师在全校思想政治工作中的重要作用，加强思政课教师的管理和考核，切实落实思政课教师待遇。

17. 统筹推进各类人才队伍建设。充实实验实践教学队伍、专职实验技术人员队伍，建设一支理论基础扎实、动手能力强的实验实训指导教师队伍，保证实验实训技术教师的合理待遇；促进双师型教师队伍的稳定和优化，新增 150 名双师型教师，推进国际化、双师型人才培养、认定、考核工作；推进人才公开招聘制度，完善各类人员正常调整补充机制，探索职员制改革有效途径，实施年轻干部成长工程，提升管理与服务队伍专业化建设水平。

18. 探索建立科学的教师绩效评价体系。坚持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根本标准，把师德师风作为教师评价第一标准，重视教师队伍政治建设工作；扭转不科学的评价导向，完善教学为主型、科研为主型、教学科研并重型、科技推广和社会服务为主型等不同教师岗位分类评价体系，综合评价教师承担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技推广和社会服务等方面的业绩；设立突出贡献者晋升“特批通道”，发挥职称评审、岗位聘用、人才选拔指挥棒作用，防止人才评价行政化、官本位倾向，完善以师德、能力和业绩为导向，以突出教书育人实绩、代表性成果质量、人才培养实际贡献为主要内容的评价标准与激励机制。

19. 严格岗位聘用、岗位考核制度。完善岗位管理制度，探索人才分类管理办法，开展第三轮岗位设置工作，实行科学设岗、竞聘上岗、以岗定薪、合同管理，形成人员能进能出、职务能上能下、待遇能高能低、优秀人才脱颖而出、充满生机与活力的用人机制；严格岗位考核工作，按不同岗位类别，分类设置岗位考核标准，从严进行岗位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与工资挂钩，运用于奖励绩效发放和评优评先，健全激励与约束并举的部门和个人绩效考核奖惩制度；严格师德教育和考核管理、加强制度建设，将师德考核贯穿于人才评聘全过程。

20. 深化校内绩效工资分配制度改革。充分发挥绩效工资的激励和导向作用，进一步完善绩效工资分配制度，打破固有绩效分配比例，提高奖励绩效比例；进一步落实绩效工资向一线教学岗位倾斜政策，下放绩效分配自主权，指导和调控教学院部的二次分配，贯彻“按岗取酬、以绩取酬、多劳多得、优劳优酬”的分配原则，根据劳动复杂程度、工作性质、贡献大小，合理拉开分配差距，鼓励和支持教师立足本职，多做贡献，实行向优秀人才和关键岗位倾斜的激励政策。

21. 加强组织领导，确保政策措施落到实处。坚持党管人才原则，设置党委教师工作部并完善工作机制，建立校院两级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教学院部党政主要负责人亲自抓师资队伍建设和年度工作计划，将人才引进和培养做为硬性工作任务抓牢抓实；各职能部门结合本单位实际，树立良好的服务意识和强烈的责任感，切实营造人尽其才的良好制度环境，使人才队伍建设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最大限度激发和释放人才开展教学与科研的活力。

四、开放活校，合作共建发展计划

（一）建设目标

制定和实施“校地共建战略合作计划”，加强省市共建、市校共建、校企合作、校校（所）合作，加强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教育交流与合作，建立和完善全方位全流程协同育人机制，打造产科教协同发展新机制和新引擎，共建智慧城市人才高地、应用科技创新高地、乡村

振兴人文高地和产教融合城市名片，共创区域高等教育发展新模式。主要任务指标见附表 2。

(二) 主要任务与举措

22. 推进省市共建，搭建共建平台。发挥“省市共建、以省为主”管理体制优势，构建以省市共建平台为主导，多领域、深层次的高质量办学格局，努力达成省市共建大学战略合作协议，将省市共建荆楚理工成为高水平应用型大学，纳入湖北高质量教育建设体系，争取在湖北省优势特色学科、硕士点建设、教学改革重点项目、科技创新平台、重大科技攻关项目建设等方面的专项资金和配套政策支持，进一步提升我校服务湖北和荆门高质量发展的办学层次和综合实力。

23. 加强市校共建，促进校地融合。加强市校战略合作与运行机制建设，同步规划校地融合发展支持方式、重大项目和政策措施，实施“荆楚科创城”平台共建计划、现代产业学院共建计划、产业研究院共建计划、乡村振兴人才培养计划、创新创业平台共建计划、教师教育综合改革实验区建设计划、职业终身教育计划等；开展“校地合作品牌”创建工作（每一学院与周边县市区协同打造一个创新品牌），探索“两院+基地”发展模式（产业学院、产业研究院+实践教学、双创基地），构建校地产科教融合联盟，全面提升校地产科教融合能力。

24. 深化校企合作，促进产教融合。探索产教深度融合发展机制，构建紧密对接产业链、创新链的专业集群及产教融合联盟建设机制，深化“引企入教”改革，加强附属医院、校企联合实验室、创新创业基地、产教融合实训平台建设，强化“产学研用”体系化设计，打造融人才培养、科研攻关、技术创新、企业服务、学生创新创业等功能于一体的人才培养实体，探索实施产业教师（导师）特设岗位计划，补齐教育短板和企业创新短板，增强服务地方产业转型升级的能力。

25. 加强校校合作，强化平台建设。推进兄弟院校对口扶持计划项目建设，充分利用与武汉大学、华中师范大学、华中农业大学等“双一流”高校共建项目，推进高层次人才引育计划实施；积极争取与

三峡大学、长江大学、武汉工程大学、湖北工业大学等国内高校合作，探索成立研究机构，加强学科建设、学位点建设、科技攻关、成果转化平台建设等方面合作，共建共享在荆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资源，不断提升学科与科研支撑人才培养、服务地方能力。

26. 加强中外合作，促进国际交流。以适应构建新发展格局、服务“一带一路”建设为出发点，以国际化项目建设为载体，完善国际化办学体制机制，健全国际教育资助体系，促进国际化人才培养质量、教师队伍水平、服务支撑能力“三个提升”，获批中外合作办学本科项目 1 个，本科学生规模达 150 人以上，有海外学习经历学生达 100 人次以上，建设全英文授课本科专业 4 个，来华留学生规模达到 300 人，出国留学研修教师达 60 人以上；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提升学科专业建设的国际化水平。

五、强基达标，智慧校园营建计划

（一）建设目标

基于评建底线标准和学校发展目标，升级完善校园基础设施，加强智慧校园建设，建设学校大数据中心、“一站式”服务中心，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提升学校信息化应用和管理能力，建设布局合理、功能齐全、设施先进、环境优美的山水园林式校园和智慧型校园。主要任务指标见附表 2。

（二）主要任务与举措

27. 升级完善校园基础设施。满足评建和发展要求，完成听涛二期学生公寓、医学教学实验实训中心、室内体育馆建设，新增建筑面积 5.58 万平方米（其中，学生公寓 2.08 万平方米，医学教学实验实训中心 2.3 万平方米，室内体育馆 1.2 万平方米），投资 3.4 亿元；共建荆楚科创中心大厦（筹）（含科创中心、双创中心、实训中心、学术交流中心等），新增建筑面积 3.54 万平方米，约投资 1.8 亿元。

28. 推进智慧教学建设，改善教学环境和教学条件。加强智慧教室、智能实验室等教学设施条件建设，加大数字化教学资源建设力度，

对不同学科、不同类型的教学资源采取不同的资源配置模式和建设流程，加大建设力度和技术标准建设；构建智慧课堂教学新模式，建设一定规模的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等一流课程。

29 . 建设大数据中心，提升信息基础设施水平。引进运营商或第三方与学校合作，升级改造现有数据中心，建设新一代基于超融合架构的云计算中心，完成学校 5G 网络全覆盖，实现 5G 远程教学、5G 虚拟现实教学、智能教学、教学大数据系统等教学应用与创新。

30 . 建设微服务支撑平台，推进数据资源整合利用。推动我校数据治理，开展教育数据资源规划，完善学校数据标准的制订和发布，推进信息管理中心建设，建设基于微服务平台的网上办事大厅，提升我校智慧教育教学设施条件综合利用水平。

31 . 优化校园服务流程，加大智慧管理服务建设。升级一卡通系统的校园卡电子化、聚合支付功能，为师生提供优质高效便捷的服务；进一步优化站群管理系统，提升全校网站建设和管理服务水平；建设校园一张表服务平台，对现有人事管理系统、OA 系统、迎新系统、校园安防体系等进一步优化；强化能源监控平台建设；加强图书文献资源、档案资源数字化建设，建设文献信息智能化综合服务中心。

六、协同共治，治理能力提升计划

（一）建设目标

建立以《荆楚理工学院章程》为基础，以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为核心，以学术委员会、教职工代表大会、理事会为支撑的现代化大学治理架构；稳步推进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改革，构建绩效分配与绩效评价紧密挂钩的校内分配体系，开创内部治理与社会治理共治格局，充分释放学校治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生命活力。

（二）主要任务与举措

32 . 完善学校内部治理结构。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工作机制，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完善党委与行政议事决策制度；构建以学术委员

会为核心的学术治理体系，完善学术机构组织架构和工作机制，积极探索教授治学的有效途径，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教学指导委员会、学位委员会在学科专业建设、学术评价、学术发展和教风学风建设中的重要作用；充分发挥教职工代表大会及群团组织作用，健全师生员工参与民主管理和监督工作机制；完善法律顾问制度，建立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和责任追究制度。

33 . 健全以章程为基础的制度体系。以学校《章程》为基础，围绕高质量发展主要任务，依法依规行使办学自主权，梳理和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及规范性文件，完善学校自主管理、自我约束体制机制，健全和规范行政和学术权力协调运行规则，建立科学规范的质量保障体系和评价机制，健全社会支持和监督学校发展的长效机制，实现权力运行和监督有章可循、有据可依，促进学校依法治理、科学发展。

34 . 健全多主体参与的协同治理机制。建立社会共同参与治理的学校理事会、专业理事会，提升协同治理专业化、智能化水平，充分发挥理事会在加强社会合作、扩大决策民主、争取办学资源等方面的咨询、协商、审议与监督作用，开创内部治理与社会治理共治格局；把公开透明作为基本制度，推进重大决策、重大事项、重要制度等校务公开，保障和接受教职工、学生、社会公众等利益相关方的监督；完善新闻发言人制度，及时准确回应师生和社会关切。

35 . 深化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改革。稳步推进管理重心下移改革，以管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高效化为目标，推进二级学院治理体系建设，探索建立“一院一策、院为主体、权责匹配、分类支持”的运行机制，完善学校为主导、学院为主体的校院两级管理模式，促进责权利、人财物的协调统一，有效激发二级学院办学积极性和创造性，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学校各项决定的贯彻落实。

36 . 推进绩效评价和分配制度改革。积极探索符合学校发展阶段的绩效评价体系和办法，努力构建绩效分配与绩效评价紧密挂钩的校内分配体系；建立分类评价机制，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完善学术评

价体系和评价标准,按照工作性质对教学科研单位和管理服务单位进行分类评价,根据学科门类对教学科研单位进行分类评价,分别制定适应学科专业建设和发展的评价标准和办法,突出同行专家在科研评价中的主导地位;坚持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综合评价与单项评价、内部评价与外部评价相结合,对综合绩效评价结果较好的单位给予重点奖励,对于绩效改进明显的单位给予进步奖励。

七、政治统领,党建品牌创建计划

(一) 建设目标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构建高质量党建工作体系;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和思想建设,健全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提升党建工作科学化水平;持之以恒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全面加强师生思想政治教育,形成具有我校特色的“三全育人”工作格局,开创我校思想政治工作新局面。

(二) 主要任务与举措

37. 加强政治思想建设。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强化政治领导,提高政治能力,净化政治生态,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继续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加强理想信念教育,践行和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党员干部勇于担当,增强斗争本领,提升防范化解风险能力;严格落实各级中心组学习制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掌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和领导权,强化校园网络安全管理,提升舆情引导能力和水平。

38. 加强基层党组织和干部队伍建设。全面落实新时代党建要求,深入推动党建与教育事业深度融合;对标《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扎实开展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完善专职组织员配备制度;推进基层党组织设置模式、活动方式、工作机制创新,培育党建工作品牌;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好干部标准,统筹干部建设,强化干部教育,加强优秀年轻干部的培养使用;推动基

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下沉社区常态化，继续推进教师党支部“双带头人”培育工程，落实党务培训提质增效，提高党务工作者素质能力。

39 . 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坚持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深入推进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提高规范化法制化水平；加强党纪法规宣传教育，持续推进“宣教月”和“十进十建”活动；持之以恒整治“四风”，巩固拓展作风建设成效；压实管党治党责任，强化权力制约和监督问责，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

40 . 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加强政治统领，健全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加强“四史”及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创新学生工作载体，加大思政工作课题项目建设力度，引导师生不断增强“四个自信”，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打造 100 个爱国主义教育文化作品；制定《荆楚理工学院大学生思政教育年度工作指南》，细化分层分类指导，健全督导考评机制；出台《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扎实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统筹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建设，打造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示范专业、示范学院；扎实推进思政课建设思路创优、师资创优、教材创优、教法创优、机制创优、环境创优。

41 . 提升“三全育人”、文化建设水平。健全育人体系，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时代新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深化实践育人，建设实践育人综合服务平台，构建政府-社会-学校联动的实践育人共同体；加强网络育人，创建网络思政融媒体中心，重点建设 3 个思政新媒体平台；加强文化育人，凝练学校精神，培育优良校风教风学风，深化“一院一品”“志愿者文化”等文化精品创建，推出一批育人精品，建设 10 大校园文化新品牌；创新管理服务育人模式和制度体系，加大“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建成省级心理健康教育示范中心；推进群团组织建设和青年师生骨干培养计划，打造高素质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选树一批育人典型，培养一批信念坚定、理论功底扎实、担当善为的青年师生骨干；提升

资助育人和组织育人质量，形成全员育人良好氛围，强化各类组织育人职责，健全“三全育人”评价体系和问责机制。

第四部分 保障与实施

一、强化领导，凝心聚力促发展

42. 加强组织领导。健全规划制定与实施领导体系和运行机制，建立规划研究、督导实施、评估监测常态化工作机制，统筹协调规划实施工作，完善配套政策措施；制定主要目标任务分解落实方案，引导全校上下把工作重点放在高质量发展上来，形成推动学校改革与发展的强大合力，确保各项规划任务和措施落到实处。

43. 加大组织宣传。完善上下贯通的规划实施组织体系，将规划实施绩效纳入年度绩效考核目标，切实增强二级单位的政治领导力、规划执行力；加强办学思想大讨论，加大规划宣传力度，切实增强师生员工对学校“十四五”发展思路、发展目标和发展任务的认同感、参与度，不断凝聚学校改革与发展的“精气神”。

44. 强化战略管理。建立健全专家咨询制度，组建学校战略发展专家委员会，充分发挥专家委员在确定学校战略规划、重大改革、重大建设项目等方面的科学论证和研究咨询作用；建立多元治理主体参与的学校战略规划实施评价体系，着力提升学校战略管理能力。

二、开源节流，提质增效达目标

45. 加强经费保障。健全多渠道、多层次经费筹措机制，积极争取国家和地方教育经费、科研经费、基本建设经费以及其他专项经费等，发挥校友会和教育发展基金工作效能，拓展学校发展资金投入的社会渠道，完善教育募集捐赠激励机制，积极申报和争取政府专项资金，增加教育培训和科技服务收入，不断增强办学财力。

46. 强化财务管理。按照“统一领导、分级管理、集中核算、提质增效”原则，严格执行财务预决算制度；加强项目论证和项目库建设，分年度落实项目预算，强化内部审计和绩效评价；优化经费使用结构，

稳步提高教职工收入水平，优先保障民生支出、政策支出，重点保障教学科研支出和重大项目支出，为学校事业发展提供财力保障。

47. 增强服务保障。以实现资源使用效益为核心，以合理利用公共资源和整合办学资源为重点，努力降低办学成本，推进节约型校园建设；强化后勤服务制度建设，全面提高服务保障能力；加强校医院建设及校内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科学精准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加强平安和谐校园建设，为学校安全稳定和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建章立制，压实责任强落实

48. 加强制度建设。建立健全规划实施绩效考核和评价体系，制定《学校规划实施检查评估和绩效考核办法》，分阶段实施发展规划年度检查、中期评估和终期考核；建立健全规划目标任务分解落实机制与实施问责制度，强化规划目标任务与学校年度工作任务结合、与年度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结合、与干部任期考核评价结合、与经费预算和资源配置结合“四结合”，确保规划目标和任务有效完成。

49. 强化实施效能。校属各部门要围绕规划目标任务，制定本部门规划，有针对性地提出实施方案，严防“不担当、不作为、少作为、乱作为”；加强规划数据统计分析和监测评估，为规划调整和修订提供支撑，就全局性重大问题开展专项研究，并根据发展新形势、新情况，创造性地组织实施规划，不断提升规划的执行力和实效性。

“十四五”规划是引领学校承上启下、继往开来的重大行动纲领，对学校开启高质量发展新征程意义重大，任务艰巨。全校上下要在学校党委行政的坚强领导下，增强干事创业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加强规划学习宣传，以规划指导工作，以规划促进发展，齐心协力，砥砺奋进，切实将规划目标任务转化为学校高质量发展效能，为全面实现学校“十四五”规划蓝图和远景发展目标而努力奋斗。

名词解释：

“1234”人才培养体系：本着“把思想政治工作、素质教育、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原则，坚持一目标：培养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人文素养、扎实的学科专业基础、较强的创新创业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两体系**：学校教育和社会教育协同育人体系；**三平台**：通识教育课程、专业主干课程、个性发展课程三大课程平台；**四融合**：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融合、全面发展与个性发展结合、应用性与学术性结合、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

“省属高水平大学”：《湖北省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明确，推进应用型本科特色高校和特色学科“双特色”建设工程，重点支持建设 20 所左右高水平应用型特色高校、100 个左右优势特色学科(专业集群)；湖北省《关于推进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实施意见》要求“根据高校综合排名、学科排名和进位情况，设立综合奖补专项资金”，现已实施多年，国内第三方大学评价品牌“校友会排行榜”为政策性评价参照之一。该评价按照分类-分区-分级三原则，确立应用型大学评价层级：区域一流大学（居全国前 30%-16%）、区域高水平大学（居全国前 50%-31%）、区域知名大学（居全国前 100%-51%）。

附表：

表 1 荆楚理工学院“十三五”规划主要任务完成情况表

表 2 荆楚理工学院“十四五”规划主要任务指标分解表

表 1 荆楚理工学院“十三五”规划主要任务完成情况表

主要指标		2015 年 数据	规划 任务	2020 年 数据	备注
办学 规模	普通本科（人）	9689	12000	12430	完成
	普通专科（人）	4389	3000	5600	根据需要结构性调整
	留学生（人）	26	200	183	基本完成
	各类成人教育（人）	13000	14000	17705	完成
本科 教育 与 专业 建设	本科专业（个）	33	40~45	40	完成 2017-2018 年暂停申报专业
	专业建设省级项目（个）	5	新增 \geq 4	新增 11	完成 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个)	0	\geq 2	0	未完成
	国家级校外实践教育基地（个）	1	新增 \geq 2	新增 0	教育部停止审批本项目
	省级校外实践教育基地（个）	4	新增 \geq 4	新增 0	省厅停止审批本项目
	国家级精品课程(门)	0	新增 \geq 2	新增 0	教育部 2018 年后停止本项目
	省级精品课程(门)	0	新增 \geq 6	新增 1	教育部 2018 年后停止本项目
	省级教学团队	0	\geq 6	5	基本完成
	学生学科竞赛国家级奖(人次)	5	\geq 15	33	完成
	学生学科竞赛省级奖(人次)	210	\geq 175	323	完成
	毕业生年终就业率（%）	92	\geq 92	92.3	2019 年为 93.86 2020 年数据截至当年 12 月
	毕业生考研录取率（%）	6.5	\geq 10	9.57	2020 年数据截至当年 12 月
学科 建设 与 科学 研究	省级优势特色学科群（个）	0	\geq 2	1	部分完成 2020 年省厅未组织申报
	省级科研基地（个）	6	\geq 11	10	基本完成
	省级创新团队（个）	2	\geq 6	5	基本完成
	国家级科研项目（项）	2	\geq 20	4	未完成
	省部级科研项目（项）	8	\geq 40	38	基本完成

	省部级科研成果奖（项）	3	≥5	2	部分完成
	主要指标	2015年数据	规划任务	2020年数据	备注
	发明专利授权数（项）	20	≥80	47	部分完成
	SCI、EI、ISTP 源刊论文（篇）	162	≥260	232	部分完成
	核心期刊论文（篇）	632	≥600	419	部分完成
	出版学术专著（部）	17	≥10	58	完成
	科技成果孵化企业(个)	0	≥2	2	完成
	科技成果转化（项）	2	≥20	5	未完成
	学科平台和科研总经费（万元）	602	5600	5505.52	基本完成
师资队伍建设	专任教师总数（人）	659	750	745	基本完成
	培养引进专任教师数（人）	56	新增 55	总数 38	未完成
	培养引进博士数（人）	34	新增 100	总数 59	未完成
	培养引进双师型教师（人）	207	新增 250	总数 291	未完成
	湖北名师	0	≥1	0	省厅 2018 年后停止该项目
	学科带头人（省级/校级）	2	≥2/4	0/10	部分完成
	学术带头人（省级/校级）	0	≥8/25	0/14	部分完成
办学条件	校园征地		680 亩	4.78 亩	未完成
	新建建筑面积（M ² ）		128500	1300	新建改造面积 77000 余 M ²
	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万元）		≥7500	7015.58	基本完成
	新增数字化公共服务平台（个）		≥4	2	部分完成
	新增各类资源数据库（种）		≥15	21	完成
	新增馆藏纸质图书（万册）		≥25	9	未完成

表2 荆楚理工学院“十四五”规划主要任务指标分解表

项目	对标项	主要任务	“十三五”情况	“十四五”规划指标	年度分解					责任主体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人才培养与专业建设	1.S7.3/SS	在校生规模(人)		18211	18000人	19685	18800	17830	17660	18000	招就处		
		其中	全日制本科生规模(人)		12430	16000人以上	14055	15358	16100	16400		16700	
			全日制专科生规模(人)		5600	政策性减至0人	4445	2242	500	0		0	
			全日制研究生规模(人)		10	在校研究生100人(含联合培养)	20	20	20	20		20	学科办
			留学生规模(人) SK5.3		183	达300人	185	200	230	260		300	国际处
			各类继续教育学生规模(人)		14000	在籍生2万(含独立培养1万人)独立培养折合数1000人	750	800	850	900		1000	继教学院
	2.S2.2	契合需求、结构优化的本科专业数(个)		40	达48个	42	43	45	46	48	教务处 教学院部		
	3.SK2.5	国家级/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个)		0/11	新增2/6个	1/4	1/2	0	0	0			
	4.SK2.5	国家级/省级一流课程(含行企共建)(门)		0	新增2/20门(基于校级30门)	1/10	1/10	0	0	0			
	5.S2.3	国家级/省级实践教学基地(个)		1/3	新增1/4个(基于校级30个)	0/1	1/1	0/1	0/1	0			
	6.S2.2	通过专业认证(评估)数		0	3~5个	1	1	1	1	1		质评中心 教务处 教学院部	
	7.S2.3/ SK3.2	智慧教室、智能实验室(个)		2	新增12个	3	3	3	3	0	信息中心 教务处		
	8.S2.3	建设现代产业学院/产业研究院试点(个)		1	新增4个	1	1	1	1	0	发规处 科技处 教务处 教学院部		
	9.SK2.5	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项)		38	新增25~30项	5	5	7	8	5	教务处 科技处 教学院部		
	10.SK2.5	国家级/省级教学成果奖(项)		0/6	新增≥1/6	0	1/6	0	0	0	教务处 教学院部		
	11.S4.2	省级优秀教学团队/基层教学组织(个)		5/5	新增10/10个	2/2	2/2	2/2	2/2	2/2			
	12.SR2.4	公开出版教材数(项)		14	S10部;SS代表性成果≥5项	2	2	2	2	2			
	13.SR4.4	湖北省名师工作室(项)		0	新增1项	0	0	1	0	0	人事处		
	14.SK5.3	中外合作办学本科项目(个)		20	重点建设国际化专业3~5个/中外合作办学本科项目1个	1/0	1/0	1/0	1/1	1/0	国际处 教学院部		
	15.S2.6	学生获学科竞赛国家级奖(项)		33	新增30项	6	6	6	6	6	教务处 教学院部		
		学生获学科竞赛省级奖(项)		356	新增300项	60	60	60	60	60			
	16.S2.6	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项)		89	新增100项	20	20	20	20	20			
		省部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项)		257	新增300项	60	60	60	60	60			
	17.SR5.2	在学期获得职业资格证书学生数占在校生数的比例(%)		2344人次 12.9%	≥20%	15%	16%	18%	20%	20%			
	18.S2.6	省级以上双创/学科竞赛获奖学生人次数占学生总数的比例(%)		2.86%	≥5%	3%	3.5%	4%	4.5%	5%			
19.SR5.2	省级以上文艺、体育竞赛获奖学生人次数占学生总数的比例(%)		0.26%	≥1%	0.3%	0.4%	0.5%	0.8%	1%				
20.SR5.2	本科生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发表论文数和本科生获批国家发明专利数(项)		204/28	≥240/40	100/10	150/20	200/30	220/35	240/40				
21.SR7.2	考取硕士研究生占毕业生比例(%)		10.70%	≥20%	12%	15%	18%	20%	22%				
22.S5.2	体质测试达标率(%)		88.91%	≥92%	90%	91%	91%	92%	92%	公体部			
23.SR7.2	应届本科毕业生年终就业率(%)		92.3%	≥94%	93%	93%	93%	94%	94%	招就处			
24.S1.3	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元)		2144.77元	S生均经费≥1200元	2200	2300	2400	2500	2600	发规处 教务处 学科办			
专项经费投入(万元)			5460		1080	1080	1100	1100	1100	发规处 财务处			

项目	对标项	主要任务	“十三五”情况	“十四五”规划指标	年度分解					责任主体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师资队伍 建设	25.S1.1	专任教师（人）	745	1000人；S生师比≤18:1 SS生师比≤17:1	792	842	892	947	1000	人事处
	26.S7.3	具有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博士59人	SS博士≥25%	11%	14%	18%	22%	25%	
	27.SR4.4	具有高级职称教师比例（%）	33.96%	≥40%	36%	38%	40%	40%	40%	
	28.SR4.4	专任教师中双师双能型教师的比例（%）	37.58%	≥50%，新增150人	40%	42%	45%	48%	50%	
	29.SS	省级、校级学科带头人/学术带头人（个）	10人	≥15/50人	10/30	12/35	14/40	15/45	15/50	
	30.S1.2	思政课专职教师与在校生比例	1:401（本）	≥45人，1:350	35	38	40	42	45	学工处
	31.S5.4	一线专职辅导员与在校生比例	1:327（本）	≥80人，1:200	70	80	80	80	80	
	32.S5.4	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与在校生比例	1:3107（本）	≥1:4000，且至少2名	4人	5人	5人	5人	6人	招就处
	33.S5.4	专职就业指导教师和专职就业工作人员	1:191（本）	≥30人，1:500	12人	15人	20人	25人	30人	
	34.SR4.4	教师发展中心培训本校教师的比例（%）	300人次	≥50%	30%	35%	40%	45%	50%	人事处
专项经费投入（万元）		8300		1200	1500	2000	1800	1800	发规处 财务处	
学科 建设 与 科研 服务	35.SS	省（校）级优势特色学科群（个）	1	新增≥2~3	2~3	/	/	/	/	科技处 学科办
	36.SS	校级重点（培育）学科（个）	6	≥6~8	6~8	/	/	/	/	
	37.SS	硕士学位点建设（个）	0/1	≥3~5	3~5	/	/	/	/	
	38.SS	省级及以上科研机构（个）	3	新增≥3	1	/	1	/	1	科技处
	39.SS	省级科技创新创业团队（个）	5	新增≥5	1	1	1	1	1	
	40.SS	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项）	42	新增≥60	7	10	12	15	16	
	41.SS	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成果奖（项）	2	新增≥5	/	1	1	1	2	
	42.SS	核心期刊及以上学术论文（篇）	651	新增≥600	120	120	120	120	120	
	43.SS	出版学术专著（部）	58	新增≥20	1	3	4	6	6	
	44.SS	发明专利授予权数（项）	59	新增≥50	10	10	10	10	10	
45.SS	科技成果转化（成果转化或许可项）	8	新增≥20	3	4	4	4	5		
46.SS	科研经费（万元）	2819	18000，师均年科研经费不低于4万元	3200	3400	3600	3800	4000	发规处 财务处	
专项经费投入（万元）		7250		1300	1400	1450	1500	1600		
条件 保障	47.S2.3/3.2	校地行企共建产学研合作项目（项）	22	新增25~30项	6	6	6	6	6	教务处 科技处
	48.S1.3	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万元）		新增7400万元	1100	1100	1100	1100	1100	建资处
	49.SX3.1	新建教学行政用房、学生宿舍（万m ² ）		新建5.58万m ²	2.08	1.1	1.2	0.6	0.6	
	50.SX3.1	智慧校园建设（万元）	一期	专项项目、社会资金2000万	/	/	/	/	/	信息中心
	51.SX3.1	新增图书资料（万元）		新增1490万元	250	270	300	320	350	图书馆
专项经费投入（万元）		40990		10350	5370	7400	10420	7450	发规处 财务处	
“十四五”专项经费投入概算（万元）		62000		13930	9350	11950	14820	11950	发规处 财务处	

说明：S为《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审核评估指标必选项，SK为审核评估指标卓越培养示范项目；SX为审核评估指标首评限选底线标准；SR为审核评估指标任选项（共16项，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至少选择8项）；SS为《硕士学位授予单位申请基本条件》底线指标要求。